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关于举办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中职组) 建筑信息模型建模赛项比赛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主管部门、有关职业学校：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承办院校的通知》工作安排，现将(中职组)建筑信息模型建模赛项组织方案公布如下，请各有关单位做好赛项承办和组队参赛准备工作，并加强风险防控，确保大赛“公平、优质、高效、廉洁”。

附件：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

建筑信息模型建模赛项组织方案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2023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2023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建筑信息模型建模赛项组织方案

一、大赛名称

2023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建筑信息模型建模赛项

二、竞赛时间

2023年11月27日-30日

三、竞赛地点

富顺职业技术学校

四、主办单位

四川省教育厅

五、承办单位

富顺职业技术学校

六、协办单位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七、组织机构

（一）赛项组委会

主任：

石 静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委员，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副主任：

孙 锐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处长

冯 灏 自贡市委教育体育工委委员，市教育和体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洪富祥 富顺县委教工委书记，县教育体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官忠华 富顺职业技术学校党委书记

（二）赛项执委会

主任委员：

王 平 富顺职业技术学校党委副书记、校长

副主任委员：

陈 欢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副处长

徐 姝 自贡市教育和体育局高等教育与职业教育科科长

林光旭 富顺县教育和体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李麒麟 富顺职业技术学校党委委员

（三）赛项执委会办公室

主 任：

赵乾坤 富顺职业技术学校建筑工程系主任

副主任：

寇景轩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

韩远兵 富顺职业技术学校综合高中部主任

李世君 富顺职业技术学校质量管理中心副主任

八、参赛对象

本次竞赛以个人赛方式进行，市州参赛人数原则上 4 人（成都 6 人），同一学校相同项目报名人数不超过 2 人。

参赛学生须为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在籍学生，资格以报名时

所具有的在校学籍为准。

参赛教师须为职业院校教龄 2 年以上（含）的在职教师。

参赛报名确认后，原则上不得更换。如在备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因故无法参赛，须由参赛学校出具书面说明，经竞赛组委会秘书处核实后予以替换；参赛选手报到后，不再更换。

九、奖项设置

（一）个人奖励

设个人一、二、三等奖，具体名额按参赛人数的 10%、20%和 30%的比例对应确定，由主办方颁发获奖证书。

（二）团体奖励

以参赛学校为单位设团队一、二、三等奖，团体分数按照学校参赛的学生中成绩前三名的总分计算，具体名额按参赛学校的 10%、20%和 30%的比例对应确定，获奖单位由主办方颁发获奖证书。

十、竞赛内容和形式

竞赛采用 HiBIM 竞赛系统，考核内容主要包括：构件建模、土建建模和机电建模三个模块：

1. 构件建模

该模块要完成 1-3 个单一构件或零部件（如基础、门窗、阀门等）模型的创建。主要考察选手三视图识读的能力、模型创建及参数化设置的能力。

2. 土建建模

该模块共分 4 个任务：建筑建模、结构建模、成果输出、可视化处理。根据给定的土建施工图纸及赛题资料进行项目信息添

加，完成建筑专业建模、结构专业模型转化及模型优化，完成构造做法及部分节点建模，按要求制作效果渲染、动画漫游，同时完成图纸、图片（视频）、文件等成果输出。主要考核选手土建施工图识读能力、BIM 建模软件操作的熟练程度、成果输出及自检能力、可视化效果的呈现能力等。

3.机电建模

该模块根据给定的机电施工图纸及赛题资料要求，完成指定专业管线建模，完成机械设备、阀门附件、支吊架、预留洞等模型部署，同时完成指定图纸、文件等成果制作输出。主要考察选手对暖通、给排水、电气各专业施工图的识读能力，机电管线与设备模型的建模能力，成果输出及自检能力等。

各赛项模块内容、比赛时长及分值分配，见下表所示：

模块		主要内容	比赛时长	分值
模块一	构件建模	各专业构件、零部件建模	45分钟	20
模块二	土建建模	建筑建模、结构模型转化，成果制作与输出	150分钟	60
模块三	机电建模	机电设备管线模型创建，成果制作与输出	45分钟	20

4.竞赛形式

竞赛以线下形式开展，采用现场实操方式进行。

5.指导教师

学生赛可设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个人赛每名选手限报 1 名指导教师。

十一、竞赛依据

本赛项所涉及的技术规范和标准如下：

《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GB/T50001-2017

《总图制图标准》GB/T50103-2010

《建筑制图标准》GB/T50104-2010

《建筑结构制图标准》GB/T50105-2010

《混凝土结构施工图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现浇混凝土框架、剪力墙、梁、板）》16G101-1

《混凝土结构施工图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现浇混凝土板式楼梯）》16G101-2

《混凝土结构施工图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独立基础、条形基础、筏型基础及桩基承台）》16G101-3

《混凝土结构施工图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现浇混凝土框架、剪力墙、梁、板）》22G101-1

《混凝土结构施工图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现浇混凝土板式楼梯）》22G101-2

《混凝土结构施工图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独立基础、条形基础、筏型基础及桩基承台）》22G101-3

《建筑信息模型设计交付标准》GB/T51301-2018

《建筑工程设计信息模型制图标准》JGJ/T448-2018

《建筑信息模型分类和编码标准》GB/T51269-2017

《建筑信息模型施工应用标准》GB/T51235-2017

《建筑工程信息模型应用统一标准》GB/T51212—2016 与建筑识图、BIM、建筑构造、建筑结构有关的教材、参考书及有关的教学资源与训练软件。

说明：将根据有关规范、标准的修订、应用情况采用最新版

本，并在备赛阶段告知各参赛队。

十二、设备环境

1.竞赛工位

每位选手固定工位，标明工位号

2.赛项设施

竞赛赛场提供竞赛所需的操作台、椅子、计算机及相关软件等设施，选手不得携带违禁设备及材料进入竞赛区域。

竞赛设备及软硬件技术参数为：

序号	主体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工作站电脑	台式	台	1/选手
2	显示器	27寸	台	1/选手
3	键盘	机械	个	1/选手
4	鼠标	三键光电	个	1/选手

计算机配置为：处理器 IntelI7-10700 及以上，运行内存 32G 及以上，500G 固态硬盘，独立显卡 GTX1050，显存 4G 及以上，赛场建有网络通信服务器保证数据的传输，并配有音响系统和大型显示屏。

软件类别：Revit 2020; HiBIM 4.0; CAD 2018; WPS 。

3.竞赛材料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笔	中性笔	支	1/选手
2	草稿纸	A4 复印纸	张	1/选手
3	瓶装水		瓶	1/选手

(1) 竞赛选手无需自带设备和工具。

如果选手因特殊需要而携带入场的材料，需在比赛前两天向裁判长提出申请。裁判长同意受理后组织全体裁判员讨论，经所

有裁判员一致同意后方可布置到相应工位。

(2) 竞赛场地禁止自带使用的设备和材料

序号	设备的材料名称
1	U盘、硬盘等存储设备
2	手机、电脑
3	电脑、键盘、鼠标和其他有存储和通讯功能的外设
4	智能穿戴设备
5	其他影响赛事公平性的其他非常规工具

十三、竞赛样题

竞赛样题具体内容见大赛官网。

十四、成绩评定

1. 评分标准

本赛项三个模块中所考核的知识点、技能点，及相应的得分点如下表所示：

竞赛模块	知识点、技能点及得分点	分值	评分形式
模块一： 构件建模	1. 构件的命名、尺寸正确性 2. 参数的正确性	20	人工评分
模块二： 土建建模	模型文件（判断其准确性及完整性）： 1. 项目环境及建模环境； 2. 模型的命名、尺寸、材质、标高、位置等； 成果文件（对比参考答案，判断其准确性）： 1. 三维渲染图的质量、角度等； 2. 成果图的标注内容、图框信息等； 3. 其他三维化成果导出成果。	60	
模块三： 机电建模	模型文件（判断其准确性及完整性）： 1. 项目环境及建模环境； 2. 模型的类型名称、系统类型、系统配色、尺寸、标高等； 成果文件（对比参考答案，判断其准确性）： 1. 成果图标注内容、图框信息等； 2. 其他导出成果。	20	

2.评分方式

本赛项所有模块均采用人工评分方法，由裁判长、各裁判共同组成执裁组进行分数评判。

十五、申诉与仲裁

1.仲裁工作范围

大赛期间，赛项仲裁委员会和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对项目内处理结果有异议的问题或争议申诉进行仲裁；受理大赛相关的投诉、举报，对赛项竞赛中出现的有失公平、公正的问题进行调查，并向大赛组委会提出处理意见。

2.仲裁工作流程

大赛期间，与竞赛有关的问题或争议，各方应通过正当渠道并按程序反映或申诉，未经核查证实的言论信息不得擅自传播、扩散。

问题或争议解决程序：

（1）竞赛项目内解决

参赛选手、裁判员发现竞赛过程中存在问题或争议，由裁判长组织现场裁判员研究处理，并填写《建筑信息模型建模赛项大赛问题或争议处理记录》。如不同意裁判长的裁决，可向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提出申诉。

（2）赛项监督仲裁组解决

对项目内处理结果有异议的，参赛选手在获知处理结果2小时内，通过领队向赛项监督仲裁组出具署名的书面反映材料并举证。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2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各类问题和争议处

理情况，由赛项监督仲裁组填写《争议处理记录表》报执委会备案。

(3) 大赛组委会监督仲裁组解决

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由学校书面向大赛组委会提出申诉。大赛组委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3. 申诉其他规定

(1) 提出申诉的时间应在比赛结束后(选手赛场比赛内容全部完成)2小时内，超过时效不予受理。申诉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2) 申诉方必须提供真实的申诉信息并严格遵守申诉程序，无理申诉或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的应给予取消参赛成绩等处罚。

(3) 如竞赛出现不可预见的异常情况，由组委会办公室与执委会商议后，做出处理决定。

(4) 仲裁结果由申诉人签收，不能代收，如在约定时间和地点申诉人离开，视为自行放弃申诉。

(5) 申诉方可随时提出放弃申诉。

(6) 申诉方必须提供真实的申诉信息并严格遵守申诉程序，不得以任何理由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

十六、其他事项

比赛期间，食宿由承办单位统一安排，费用自理，各参赛队必须为每位参赛选手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大赛承办单位负责大赛的保障工作，包括提供竞赛场地、赛

场活动场面策划、参赛人员接待、交通和赛场服务、大赛宣传、安全保卫和食品卫生安全等工作。

十七、联系及报名方式

报名时间及报名方式详见《2023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川赛组委函〔2023〕9号）

十八、大赛组委会及联系方式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富顺职业技术学校综合楼 401。

联系人：赵乾坤，联系电话：18008149324。